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材料

2019 年 4 月

目录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流程

- 1、《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 5、《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关于续聘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听取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5 月 10 日下午 14:30

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F 区 4 号楼第 20 层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陈融洁

会议议程：

一、现场到会股东登记，高管签到

二、统计现场到会股东人数、持股数

三、确定唱票人、计票人、监票人

四、现场股东大会正式开始，逐项审议以下提案：

- 1、《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 5、《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关于续聘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听取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现场休会，大家交流

六、监票人公布现场表决结果

七、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见证

八、股东大会结束

提案一：《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18 年的实际情况，对 2018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总结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提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同意。

请各位股东审议！

提案二：《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监事会 2018 年的实际情况，对 2018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总结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提案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同意。

请各位股东审议！

提案三：《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18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对 2018 年的财务决算进行总结汇报。

一、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致同审字(2019)第 351ZA0054 号《审计报告》有关内容，公司 2018 年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财务指标如下：

1、经营业绩

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 54,836.14 万元，同比增长 40.5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50.61 万元，同比增长 49.90%。

2、财务状况

截止 2018 年底，公司总资产为 105,143.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78.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为 53,344.4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34%；公司 201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076.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50.47%。

3、财务指标

2018 年公司每股收益 0.37 元/股，比上年增长 48.0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达到 11.51%，比上年增长 3.19%。

二、股东权益分配实施情况

1、2017 年度股东权益分派情况

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8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2、2018 年度股东权益分派预案

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59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此提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同意。

请各位股东审议！

提案四：《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18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对 2018 年的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进行总结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此提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同意。

请各位股东审议！

提案五：《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8 年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 45,857,475.39 元，减去按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85,747.5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05,888,143.50 元，减去当年已分配的 2017 年度现金红利 8,414,400.0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8,745,471.35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95,757,316.50 元。

根据证监会相关指导精神和公司制定的《章程》、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文件，公司充分考虑未来资金安排和正常经营需求，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7,77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9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9,308,430.00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 31,554,00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89,324,000 股。

此提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同意。

请各位股东审议！

提案六：《关于续聘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续聘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财务会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当年审计事项确定支付有关费用。

此提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同意。

请各位股东审议！

提案七：《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实际情况，公司向广大股东汇报公司上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此提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同意。

请各位股东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陈金山、蒋孝安、刘善理

我们作为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在2018年度工作中，恪尽职守，忠实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在涉及独立董事意见时依据自身专业知识和能力对公司董事会的决策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和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2018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8年，公司共召开5次股东大会和11次董事会，独立董事参加会议情况如下表：

独立董事姓名	董事会					股东大会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缺席次数	应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列席次数
陈涛	4	2	0	2	0	3	0
杨为民	4	0	0	4	0	3	0
陈金山	11	1	0	10	0	5	2
蒋孝安	7	2	0	5	0	2	1
刘善理	7	1	0	6	0	2	2

独立董事认真仔细审阅2018年历次董事会议案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对会议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异议；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相关制度要求，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在了解情况并查询相关文件后，发表了独立意见。主要有：

（1）2018年3月1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对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全称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

(2) 2018年4月8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就《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和《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

(3) 2018年5月8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

(4) 2018年8月15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就公司2018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2018年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

(5) 2018年9月28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就公司收购福建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股权事项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

(6) 2018年11月23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就公司聘任副总经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

(7) 2018年12月27日,独立董事就《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福建融嘉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等相关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8) 2018年12月27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就公司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公司未来五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2年)事项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

三、在年报审计中做的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对年报工作的相关要求以及公司的相关制度,我们对公司的年报审计给予充分关注。在审计机构进场前,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年度经营情况的汇报,和公司财务部共同确认了审计计划,向审计机构和公司提出具体要求;审计过程中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与年审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对初步审计结果进行审核,对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

告加以确认，履行了独立董事在年报审计中的应有职责。

四、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公司提供了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条件，公司董事会秘书积极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协助。公司有关人员积极配合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未发生拒绝、阻碍或隐瞒干预独立行使职权的情况。

2018年，我们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多次到公司进行现场调查了解。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展等情况进行核查和监督，并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及其它有关事项等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了独立意见和相关专项说明。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能，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注重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2、报告期内，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报告期内，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 4、作为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我们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开展了相应的工作，取得了预期的工作效果。

2019年，我们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不断加强学习，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等，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最后，我们对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2018年度工作中给予我们的协助和积极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并期望公司在新的一年里立足科技创新，持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开拓进取，争取更大的发展，以良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